

金融展望月刊

Financial Outlook Monthly

發行人 彭金隆

編輯顧問 陳彥良・邱淑貞・蔡福隆

編輯委員 胡則華・徐萃文

賴銘賢・林裕泰

侯立洋・尚光琪

古坤榮・江貽中

執行編輯 綜合規劃處

發行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電話 8968-0899

傳真 8969-1271

地址 22041 新北市板橋區
縣民大道二段7號18樓

網址 <http://www.fsc.gov.tw>

電子郵件 planning@fsc.gov.tw

印刷 普林特印刷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p1.com.tw>

電話 02-29845807

G P N 2009305443

I S S N 1992-2507

編者註 中英文版如有出入，以
中文版為準

2024年6月

《英文請參考第5頁》

No. 235

法務部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檢舉貪瀆專線電話 0800-088-789

- 打擊詐欺犯罪專法，遏止不當利用金融
- 修正「鼓勵投信躍進計畫」，鼓勵投信事業產品策略
衡平發展
- 金管會為強化分紅壽險等相關商品之管理，修正保險
商品審查相關法令

政策法令

打擊詐欺犯罪專法，遏止不當利用金融

行政院為防治及打擊詐騙危害，研訂「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以下稱專法），加強防詐措施及提高刑事處罰以打擊詐欺犯罪，於113年5月9日經行政院院會通過，將送請立法院審議。金管會配合研訂涉及金融機構內容之七條條文，重點如下：

- 一、兩個規範主體：透過專法將金融機構與提供虛擬資產服務之事業或人員納入一致的防詐措施，建構更安全的金流防護網。
- 二、四個管理目標：將存款帳戶、電子支付帳戶、信用卡及虛擬資產帳號同時納管，避免防護產生漏洞。
- 三、建立照會機制：透過照會同業機制，匯出行（轉出行）就匯款資金異常情形，可向匯入行（轉入行）確認相關資訊，提早攔阻不法金流。
- 四、建立通報機制：金融機構對疑似涉及詐欺犯罪之異常存款帳戶、電子支付帳戶、信用卡或虛擬資產帳號，得採取相關管控措施並通報司法警察機關，依司法警察機關之通知辦理後續控管或解除控管，有助有效查證，遏止不法交易。
- 五、金警聯防機制：就目前遭詐款項持續匯出至第2層等帳戶之情形，未來金融機構配合司法警察機關通知辦理後續警示或解除控管，及時阻斷犯罪集團之資金流竄。
- 六、返還遭詐款項：銀行得依司法警察機關之通知，儘速發還帳戶或帳號內剩餘款項或虛擬資產，以保護被害人權益。
- 七、防詐責任及免除保密義務：基於企業社會責任，專法明定金融、電信、網路廣告平台業者及第三方支付服務業等業者之防詐責任及辦理識詐宣導，及於業者執行專法所定之防詐措施，免除其保密義務及因此造成客戶或第三人損害之賠償責任。

金管會督導金融機構從臨櫃面、網路或行動銀行、預警機制等各面向攔阻不法金流，就金融機構臨櫃關懷客戶之攔阻成效，112年攔截件數達11,300件，較111年增加3,321件（42%），攔阻金額為新臺幣（以下同）75.89億元，較111年增加33.48億元（79%），近兩年已攔阻逾百億元。金管會期待透過專法，進一步強化執行防詐措施之法據，鼓勵金融機構全力阻詐，降低民眾損失。

修正「鼓勵投信躍進計畫」，鼓勵投信事業產品策略衡平發展

為鼓勵投信事業提升資產管理人才與技術，擴大資產管理規模並朝向國際化發展，金管會於113年4月30日發布修正「鼓勵投信躍進計畫」，考量主動式操作管理基金之發展較有助於提升我國資產管理人才之投研能力，又近年採被動式管理之基金商品發展及規模快速成長，為鼓勵投信業者產品策略衡平發展及積極提升投研能力，主要修正內容為相關評估指標調整為以主動式操作管理基金作為計算基準，排除被動式操作管理基金。

金管會發布修正「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管理規則」第23條規定

金管會於113年5月8日發布修正「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管理規則」第23條規定，本次係明定證券商除得委由交易當地保管機構保管外，亦得委由集保結算所保管，以增加證券商之選擇性。

金管會為強化分紅壽險等相關商品之管理，修正保險商品審查相關法令

金管會已擬具「保險商品銷售前程序作業準則」及「人身保險商品審查應注意事項」修正草案、「人身保險業辦理分紅人壽保險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草案，並預計於113年6月底前發布，增修重點如次：

- 一、「保險商品銷售前程序作業準則」修正草案：因應接軌保險業新



金融展望月刊以創用CC 姓名
標示-非商業性 3.0 台灣 授權條
款釋出

一代清償能力制度 (TW-ICS)，修正商品送審獎勵條件有關清償能力之要求。

- 二、「人身保險業辦理分紅人壽保險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草案：相關規範包括：(1) 商品區隔帳戶管理、(2) 商品設計及銷售後管理、(3) 資訊揭露及銷售行為規範、(4) 相關人員職責、(5) 招攬人員教育訓練等，從商品設計、銷售前後控管及資訊揭露等諸多層面，強化分紅保單之監理，並保障消費者權益。
- 三、「人身保險商品審查應注意事項」部分規定修正草案：明定人壽保險死亡給付除主管機關另有規定外，不得低於約定保險金額，並要求實支實付醫療商品之理賠應符合損害填補原則。同時分紅壽險商品倘採綜合型保險方式設計，應採核准方式送審。

我國保險業接軌「新一代清償能力制度」第三階段在地化及過渡性措施，及差異化管理措施

為協助我國保險業者於 115 年接軌保險業新一代清償能力制度，並鼓勵其持續精進公司財務業務發展及資產負債管理能力，金管會衡酌國際規範、鄰近國家具體作法，以及國內保險市場現況等，並與保險業者溝通後，提出我國保險業接軌新一代清償能力制度第三階段在地化及過渡性措施，及差異化管理措施：

一、第三階段在地化及過渡性措施：

- (一) 在地化措施－可贖回債納入適格資產：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前持有之可贖回債（不包括結構債），其最近可贖回日前之現金流量（利息部分）可納入適格資產；至 113 年起新增之可贖回債仍應適用 ICS 之規定，以減緩業者接軌衝擊及維持債券市場穩定之目的。
- (二) 過渡性措施－新興風險 15 年過渡措施：訂定新興風險（包含長壽、脫退、費用及巨災風險等），訂定 15 年自 0% 線性遞增至 100% 之過渡性措施，俾利業者逐步接軌。

- 二、差異化管理措施：金管會本自助人助的精神，依保險業者之「增資」及「新契約貢獻 (CSM)」努力情形，在不增加保險業國外投資額度下，增訂「提高保險業資產配置彈性」配套措施，及「降低風險係數」獎勵措施，以鼓勵保險業儘速完成接軌目標。

上開接軌措施除於接軌國際二制度後將定期每 5 年依業者實際執行情形進行制度檢討外，亦將持續關注國際保險監理官協會 (IAIS) 所公布國際制度之最新發展，配合調整修正：如整體金融情勢於接軌國際二制度前後發生顯著變化，亦將適時進行相關制度之檢討。

訂定「保險法第一百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之解釋令」及「保險法第一百四十六條之一第一項第六款之解釋令」，並修正「保險業辦理出借國外有價證券業務應注意事項」

因應保險業自 115 年適用新一代清償能力制度，為利制度銜接，將保險業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由「200%」修正為「保險法第 143 條之 4 第 2 項第 1 款所定資本適足之法定標準」。

修正「強制汽車責任保險費率表」及「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保險期間」

因應交通部新增核發限汽車買賣業領用之「第二類試車牌」，考量使用該牌照車輛之短期使用性質與一般車輛有別，增訂使用第二類試車牌照車輛適用之保險費率，並明定其保險期間為一個月，以符民眾需求，並健全制度。

修正「財產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 8 條、第 13 條及「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 8 條、第 13 條，並訂定管理辦法第 8 條之解釋令

為強化有關氣候變遷等相關議題之資訊揭露，及配合金管會 112 年 3 月 28 日發布「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分別修正「財產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及「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以下稱「管理辦法」）之第 8 條、第 13 條規定，並訂定管理辦法第 8 條之解釋令，明定保險業揭露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含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之辦理時程，以及修正管理辦法之附表內容。

金管會修正個人投保旅行平安保險意外死亡及失能給付標準費率表

為利保險市場之健全發展及落實消費者權益之維護，經參酌相關經驗統計分析資料，完成旅行平安保險「意外死亡及失能給付」和「意外醫療給付」標準費率之檢討，調降意外死亡及失能給付標準費率表中各費率之 10%，並適用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之保單。本次費率調降後，預期可適度降低該類保險商品之保費。

國際交流

史瓦帝尼王國駐臺大使蒙西比拜會金管會

蕭前副主任委員於本 (113) 年 5 月 2 日接見友邦史瓦帝尼王國駐臺大使蒙西比 (Mr. Promise S. Msibi)，雙方就金融相關合作交換意見。



市場動態

金管會同意王道商業銀行於澳洲申請設立雪梨代表人辦事處

王道商業銀行為參與澳洲市場以及台澳經貿發展，掌握台商與當地企業國際金融服務商機，爰規劃設立雪梨代表人辦事處。案經金管會審核並於 113 年 4 月 19 日同意該銀行向澳洲主管機關申請設立雪梨代表人辦事處。

金管會同意瑞士商瑞士信貸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證券分公司配合集團整併作業申請解散及終止營業

瑞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UBS Group AG) 112 年 6 月 12 日完成收購瑞士信貸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redit Suisse Group AG) 後，刻正進行瑞士銀行 (UBS AG) 及瑞士信貸銀行 (Credit Suisse AG) 之全球據點整併作業。瑞士信貸銀行台北證券分公司目前辦理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並擔任瑞士信貸銀行倫敦分行境外結構型商品在臺發行人，配合集團規畫，爰申請解散及終止營業，並規劃最後營業日為 113 年 5 月 31 日。

113 年 4 月底本國銀行逾期放款情形

單位：新臺幣億元 / 百分點

	113 年 4 月底	113 年 3 月底	增 / 減情形
放款總餘額	398,935	395,909	增加 3,026 億元
逾期放款比率	0.17%	0.16%	增加 0.01 個百分比
備抵呆帳占逾期款覆蓋率	808.07%	825.58%	減少 17.51 個百分比

截至 113 年 4 月底止，本國銀行家數 38 家，整體備抵呆帳提列情形仍屬穩健。金管會表示將持續督促銀行提升資產品質及健全財務結構。

113 年 4 月底信用合作社逾期放款情形

單位：新臺幣億元 / 百分點

	113 年 4 月底	113 年 3 月底	增 / 減情形
逾期放款總餘額	5.90	6.11	減少 0.21 億元
逾期放款比率	0.10%	0.10%	—
備抵呆帳占逾期款覆蓋率	2,459.06%	2,358.80%	增加 100.26 百分點

截至 113 年 4 月底止，本國信用合作社家數 23 家，整體備抵呆帳提列情形仍屬穩健。金管會表示將持續督促信用合作社提升資產品質及健全財務結構。

全體外資及陸資投資上市櫃股票買賣超及資金匯出入情況

一、外資及陸資投資上市櫃股票買賣超情況

單位：新臺幣億元

113 年截至 4 月底		上市股票	上櫃股票
外資	買進	97,058	15,979
	賣出	97,232	16,504
	買(賣)超	(174)	(525)
陸資	買進	13.35	1.09
	賣出	15.46	1.92
	買(賣)超	(2.11)	(0.83)

二、外資及陸資投資國內資金匯(出)入情況

單位：億美元

	113 年累計至 4 月底	113 年累計至 3 月底	增(減)金額
境外外國機構投資人暨 境外華僑及外國自然人 累積淨匯(出)入	2,594	2,607	(13)
陸資累積淨匯(出)入	0.39973	0.44156	(0.04183)

壽險業 113 年截至 2 月底外幣保險商品銷售情形

單位：新臺幣億元

	113 年 2 月底	112 年 2 月底	增(減)比率
投資型保險	42.48	83.75	(49%)
傳統型保險	435.6	326.64	33%
新契約保費收入(合計)	478.08	410.39	16%

113 年 3 月保險業損益、淨值，以及兌換損益、避險損益與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情形

一、保險業稅前損益

單位：新臺幣億元

	113 年 3 月底	112 年 3 月底	增(減)比率
壽險業稅前損益	960	(263)	465%
產險業稅前損益	93	(32)	390.6%
保險業稅前損益 (合計)	1,053	(295)	456.9%

二、保險業業主權益

單位：新臺幣億元

	113 年 3 月底	112 年 3 月底	增(減)比率
壽險業業主權益	24,800	19,034	30.3%
產險業業主權益	1,374	740	85.7%
保險業業主權益 (合計)	26,174	19,774	32.4%

三、113 年 3 月底新臺幣兌美元匯率相對於 112 年底貶值幅度為 3.92%，壽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累積餘額為 1,609 億元，較 112 年底增加 688 億元，113 年 3 月底壽險業涵蓋兌換損益、避險損益及外匯價格準備淨變動之影響合計數為 -502 億元，同期間壽險業國外投資淨利益(包含兌換損益、避險損益，但不包含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淨變動)為 2,924 億元。

壽險公司 113 年第 1 季具外溢效果保險商品及實物給付保險商品之銷售情形

	113 年 4 月底	113 年第 1 季	112 年第 1 季	增(減)比率
具外溢效果保險商品	新契約銷售件數 (單位：件數)	310,232	272,763	14%
	初年度保費收入 (單位：新臺幣億元)	52.8	47.0	12%
實物給付保險商品	新契約銷售件數 (單位：件數)	78,181	43,423	80%
	初年度保費收入 (單位：新臺幣億元)	7.69	6.38	21%

金管會目前已核准及備查 13 家壽險公司共 215 張具外溢效果之健康管理保險商品，以及 6 家壽險公司共 44 張實物給付型保險商品，未來將持續鼓勵保險業者研發此兩種類型的保險商品，以提升國人對於健康管理的重視，並滿足保戶對保險保障之多樣需求。

投資者及消費者保護

113 年度走入校園與社區金融知識宣導活動

金管會「113 年度走入校園與社區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於 113 年 5 月間至金門縣國軍金門財務組等單位、學校團體辦理該宣導活動，共計 110 場次，參與者總計 10,851 人次。本項活動係免費，自 95 年開辦以來，一直獲得廣大民眾熱烈迴響，截至 112 年底已舉辦 8,509 場次，參加民眾超過 119 萬人次，參與對象涵蓋國小、國中、高中(職)、大專院校以及社區、婦女團體、原住民、新住民、國軍、矯正機關、社福團體、高齡團體、警察、消防、海巡人員及計程車駕駛等。

金管會銀行局 113 年度仍將持續推廣金融知識宣導，歡迎有興趣的學校或團體至銀行局網站線上報名；洽詢專線：(02) 8968-9708。

重大處分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違反法令處分案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光金控)核有未善盡維持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健全經營之責，進而影響金控公司整體財務、業務健全，致有礙金控公司健全經營之虞，且陳董事長有未善盡董事長職責，金管會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54 條第 1 項規定，核處予以糾正，並依同條項第 7 款規定，命新光金控調降陳董事長 113 年度所有薪酬 50% 為期 1 年。

元大商業銀行違反法令處分案

元大商業銀行辦理呆帳催收作業，未建立作業牽制機制與妥適通知確認機制及未確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核有未完善建立及未確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之情事，違反銀行法第 45 條之 1 第 1 項及其授權訂定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8 條第 1 項及第 3 項規定，金管會依銀行法第 129 條第 7 款規定，對該行核處新臺幣 400 萬元罰鍰。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違反法令處分案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國泰投信)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人於任職期間有違反個人交易規定之情事，該公司內控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未具有有效性，且未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核有違反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負責人與業務人員管理規則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管理規則等相關規定，金管會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 103 條第 1 款規定，對國泰投信核處警告，並依同法第 111 條第 7 款規定處罰鍰新臺幣 120 萬元，以及依同法第 104 條規定，命令國泰投信解除前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人吳君之職務。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違反保險法令處分案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新光人壽)因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比率未達保險法規定之資本適足等級，所提增資、財務或業務改善計畫無法使該公司資本適足率提升至法定標準，金管會依保險法第 143 條之 6 第 1 款第 1 目規定採取次一資本等級之監理措施，核處限制新光人壽不得新增與利害關係人之授信或其他交易，暨令該公司於一個月內提報具體、完整且可使該公司於合理期間資本適足率符合法令規定之增資、財務或業務改善計畫；以及令該公司調降董事長魏君 113 年度所有薪酬 30%，為期一年。

統計資料 Statistics

表一 金融機構家數及存放款資料統計表

Table 1 : Number and Deposit/Loan Outstanding Balance of Financial Institutions

單位：家；新臺幣十億元

Unit: firm; NT\$ billion

項目 Item 年/月 Year/Month	金融機構家數 Number of Financial Institutions				金融機構存款 Deposits			金融機構放款 Loans		
	本國銀行 Domestic Banks	外國及大陸地區 銀行在台分行 Local Branches of Foreign and Mainland Chinese Banks	信用合作社 Credit Cooperatives	票券金融公司 Bills Finance Companies	本國銀行 Domestic Banks	外國及大陸地區 銀行在台分行 Local Branches of Foreign and Mainland Chinese Banks	信用合作社 Credit Cooperatives	本國銀行 Domestic Banks	外國及大陸地區 銀行在台分行 Local Branches of Foreign and Mainland Chinese Banks	信用合作社 Credit Cooperatives
2014	39(3460)	30(39)	23(246)	8(30)	28,339	409	601	21,387	730	405
2015	39(3442)	30(39)	23(253)	8(30)	30,063	532	628	22,031	808	429
2016	39(3430)	29(38)	23(260)	8(30)	30,948	788	646	22,717	931	442
2017	38(3417)	29(38)	23(267)	8(30)	32,339	680	663	23,644	1,124	457
2018	37(3403)	29(38)	23(276)	8(30)	33,352	636	674	24,777	1,266	478
2019	36(3405)	29(38)	23(284)	8(30)	34,930	707	702	25,946	1,393	500
2020	37(3403)	29(38)	23(285)	8(30)	38,556	915	746	28,006	1,287	527
2021	38(3404)	30(39)	23(287)	8(30)	41,977	665	796	30,322	1,337	556
2022	39(3384)	31(40)	23(288)	8(30)	44,634	1,099	828	32,816	1,428	585
2023	38(3393)	31(40)	23(289)	8(30)	47,423	1,146	861	34,865	1,176	612
2024/01	38(3393)	31(40)	23(289)	8(30)	47,733	1,205	864	35,119	1,031	617
2024/02	38(3393)	31(40)	23(289)	8(30)	48,320	1,136	865	35,411	1,013	618
2024/03	38(3393)	31(40)	23(290)	8(30)	48,898	1,066	867	35,742	1,053	620
2024/04	38(3393)	31(40)	23(290)	8(30)	48,952	1,116	869	35,924	1,036	622

Source: "Financial Statistics Monthly,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compiled by Economic Research Department, Central Bank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括弧內之數字為分支機構家數。Numbers in brackets indicate the number of branch offices.

其他統計資料請參閱金管會網站 www.fsc.gov.tw 銀行局 → 金融資訊 → 金融統計項下資料。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visit FSC website www.fsc.gov.tw.

本國銀行放款金額不含 OBU 及海外分行。Figures for loans by domestic banks do not include those made by OBUs or overseas branches.

表二 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發行與交易概況

Table 2 : Highlights of Equity Issuance and Turnover on Taiwan Stock Exchange

單位：家；新臺幣十億元

Unit: firm; NT\$ billion

項目 Item 年/月 Year/Month	上市家數 Listed companies	資本額 Capital Issued	台灣加權指數 Taiwan TAIIEX	市值 Market Capitalization	成交值 * Total Trading Value
2014	854	6,783	9,307	26,892	23,043
2015	874	6,951	8,338	24,504	22,505
2016	892	7,022	9,254	27,248	18,916
2017	907	7,136	10,643	31,832	25,799
2018	928	7,158	9,727	29,318	32,162
2019	942	7,155	11,997	36,414	29,057
2020	948	7,238	14,733	44,904	49,183
2021	959	7,385	18,219	56,282	95,517
2022	971	7,500	14,138	44,266	59,574
2023	997	7,639	17,931	56,842	6,590
2024/01	1,001	7,656	17,890	56,866	6,662
2024/02	1,001	7,656	18,967	60,273	5,065
2024/03	1,006	7,660	20,294	64,513	10,002
2024/04	1,006	7,662	20,397	64,864	8,906

* 係指集中市場全體證券總成交值

* Refers to total trading value for all securities listed on TWSE market

表三 保險業家數及保費收入統計表

Table 3 : Number of Insurance Companies and Insurance Premium Income

單位：家數；新臺幣百萬元

Unit: firm; NT\$ million

項目 Item 年/月 Year / Month	再保險業 Reinsurance	保險公司家數 (含保險合作社) Number of Insurance Companies (including the insurance cooperative)				保費收入 (不含保險合作社) Insurance Premium Income (not including the insurance cooperative)	
		財產保險業 Non-Life Insurance		人身保險業 Life Insurance		財產保險業 Non-Life Insurance	人身保險業 Life Insurance
		本國 Domestic	外國 Foreign	本國 Domestic	外國 Foreign		
2014	3	17	5	24	5	131,558	2,617,523
2015	3	17	5	24	5	135,375	2,746,018
2016	3	17	6	23	5	145,178	3,050,186
2017	3	17	6	23	5	155,983	3,209,413
2018	3	17	6	23	5	164,860	3,296,305
2019	3	17	7	23	4	176,371	3,285,461
2020	3	17	6	23	4	187,390	3,025,365
2021	3	17	6	23	4	206,729	2,648,484
2022	3	17	6	23	3	206,675	2,111,473
2023	3	17	6	23	3	18,906	208,899
2024/01	3	17	5	23	3	27,899	207,069
2024/02	3	17	5	23	3	18,597	144,025
2024/03	3	17	5	23	3	21,534	169,591
2024/04	3	17	5	23	3	21,882	165,698

註：保險機構家數以營業執照核發為依據。其中：

1. 朝陽人壽、國寶人壽、幸福人壽、國華人壽、華山產險、國華產險等公司目前停業清理中。

2. 澳商國衛人壽已停業，但未繳銷營業執照。

Note: the number of insurance companies is based on the number of business licenses issued. Of these:

1. Chaoyang Life Insurance Co., Ltd., Global Life Insurance Co., Ltd., Singfor Life Insurance Co., Ltd., Kuo Hua Life insurance Co., Ltd, Huashan Non-life Insurance Co., Ltd., Kuo Hua Non-Life insurance Co., Ltd have halted operations and are undergoing liquidation.

2. The National Mutual Life Association of Australasia Limited has ceased operations but its business license has not been handed in for cancellation.